

昌都市审计局 2023 年法治建设情况报告 暨 2024 年工作要点

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结合法治建设实际，不断完善审计制度，坚持审计程序合法、审计方式遵法、审计标准依法、审计保障用法，确保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更好地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明确提出了审计法治建设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将法治建设与依法审计紧密结合，较好地发挥了审计在依法行政方面的重要作用。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措施

(一) 党组高度重视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把落实自治区关于全面依法治藏安排部署作为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书记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统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持续加强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学习，提高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 全员参与法治宣传教育。以“3 月平安建设宣传月”“宪法法律宣传月”、“12·4”国家法制宣传日等重要普

法宣传活动节点为抓手，健全完善“谁普法谁执法”责任制，突出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修正案、新党章、党内法规和审计法律法规的学习，有针对性的开展依法审计、依法行政宣传教育。加强对审计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每位干部学法时间每年不少于 35 小时，集中学习时间每年不少于 8 小时。

(三)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对领导职责、依法行政、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各项制度等方面做出更合理的规定，严格按照《中共昌都市审计局党组议事决策规则》，坚持集体讨论决定，所有的审计报告均通过审计业务会议、党组会议审定后报送市委审计委员会主要领导签批执行。落实单位法律顾问指导服务依法行政工作要求，聘请法律顾问 1 名，全年出具法律意见书 4 份。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一系列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务、政务公开制度，持续加大了审计结果公告。

(四)规范审计行为。完善了我局全程纪实制度，严格执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

(五)审计执法人员持证上岗。我局所有审计干部通过了行政执法考试，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素质和能力。

二、取得的成绩

(一)健全完善审计制度，为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打下基础。一是修订完善各项制度。我局制定《昌都市审计局审计进点会操作规程》《昌都市审计局审计现场管理办法》，明确了现场审计工作任务。二是规范行政执法文书。按照审计署、审计厅制定的执法文书式样，制定了《昌都市审计局审计业务文件材料归档操作规程》，从审计通知书、审计实施方案、审计证据、审计记录、审

计报告、审计决定整改落实、审计决定、移送处理书、审计程序、审计档案及审计定额管理等方面对执法案卷进行完整安全的保存，以便事后查阅。三是规范事中、事后公示。在外执法工作中，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件，告知行政相对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并做好说明解释工作。

（二）坚持依法行政，着力提升审计质量和成效。一是严格控制审计程序。认真执行审计报表制度和审计统计工作制度，严格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加强和改进计划管理，注重整合审计资源，建立和完善审计现场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初步形成依据审计管理制度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保障机制。进一步规范审计行为，审计人员在审计执法、实施审计中做到了程序合法、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性准确、法规引用得当、意见建议可行，审计结果经得起考验。二是加强审计整改落实。不断完善整改机制，采取建立台账跟踪监管、整改到期提醒、重点问题专项督查等方式，督促审计查出问题全面整改，切实维护审计监督的严肃性，提高了审计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三是注重审计成果转化。加强审计成果综合分析利用，采取报送《审计报告》、《审计要情》等方式，向市委、市政府及时上报重要审计项目的进展情况，反映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揭示风险隐患，注重从体制机制层面分析原因、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

（三）深化审计全覆盖，充分发挥审计监督效能。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突出审计重点，科学编制中长期审计项目计划和年度计划，有深度、有成效地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截止目前，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

目 25 个，审计了 47 家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88 条。同时不断完善整改机制，采取建立台账跟踪监管、整改到期提醒、发送整改通知等方式，督促审计查出问题全面整改，切实维护审计监督的严肃性，提高了审计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一是规范资金管理，深化财政预算执行审计。突出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审计，重点关注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财政存量资金清理盘活等情况。每年依法向人大、政府提交《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结果报告》，着重揭示了预算管理和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通过预算执行审计，为规范预算管理、促进宏观调控、服务领导决策发挥了应有作用。二是规范权力运行，深入推进经济责任审计。进一步深化经济责任审计内容，创新审计方式，完善审计结果运用，提升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水平，促进各级领导干部依法行使权力和履行职责通过经济责任审计进一步加强了对领导干部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促进领导干部依法作为、主动作为、有效作为。三是关注民生事业，进一步强化专项资金审计。重点关注涉及群众利益的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等民生项目审计，监督检查民生政策落实情况，揭露和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切实维护人民利益，促进了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不断提高。四是全面推进自然资源资产履职情况审计。结合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对市林草局、市水利局履行自然资源和资产管理责任情况进行了审计。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计算机人才缺位，审计专业技术力量薄弱。随着信息化的快速发展，翻凭证、看账本等传统的审计方法已不能适应

发展要求，开展大数据审计已是必然和必需。目前，我单位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较少，急需大数据审计专业人员，今年的审计项目，需借助大数据辅助的，只能通过外聘人员的方式来完成数据筛选和数据查询。

（二）审计专业素质和能力仍存在制约。目前审计队伍整体素质仍有待于进一步提升，具备法律、经济、计算机、财务、投资、工程等综合素质的审计人员占比仍然较少。部分审计人员仍然仅仅关注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规性，对于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审计能力仍有欠缺，不能满足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改革各项措施落实情况的审计需要。

（三）审计创新不足。面对审计监督全覆盖的要求，在审计项目的管理上如审计计划、资源整合、组织实施、内部管理创新较少，科学的管理和评价体系尚未形成；随着信息化技术的发展，许多重要行业如社保、金融等信息化管理程度高，而能够熟练运用信息化审计的审计人员较少，制约着审计的广度和深度。

四、2024 年工作要点

（一）严格依法审计。依法审计是推动法治政府的必然要求。依法审计即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依照法律的规定行使审计职权和履行审计程序，开展各项审计活动。不仅要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对财政收支的真实性进行审计监督，而且要关注财政财务收支执行情况的合法性与合规性。

（二）加强审计工作方式创新。加强审计资源、组织方式、手段方法和质量管理的创新。统筹调配审计力量，优化审计组成员专业结构，建立相互协调、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审计协同工作

机制，增强审计的整体性和宏观性。在项目组织上，把预算执行审计与经济责任审计、专项资金审计、绩效审计有机结合，统一组织、实施和管理。提高计算机审计应用水平，加强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相结合审计分析的能力，加快审计成果转化应用水平，不断提高审计质量，控制审计风险。

(三) 善于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始终把国家重大政策措施部署落实情况以及财政、政府性债务、金融等方面在结构和质量上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作为审计重点，注重揭示苗头性、倾向性和体制性、机制性问题，及时提出防范、化解风险和解决问题的建议，在审计建议上既要统筹把握、突出顶层设计，又要切合实际，增加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依据。

(四) 狠抓问题整改落实。加强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是强化审计的监督职能、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的必然要求，是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加大经济风险监控、维护国家经济安全、促进依法行政的内在要求。应督促被审计单位认真执行审计整改，把涉及国家重大决策部署、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作为一项重要审计事项，并公示整改情况，推动被审计单位及时整改、规范管理。

(五) 提升审计人员专业素质。培养审计人员分析、判断审计事项和剖析、查证问题以及做出客观公正审计评价的能力，提高审计人员分析问题背后深层次原因、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设素质高、专业强的审计队伍，使审计真正发挥在推动完善国家治理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